

证券代码：833873

证券简称：中设咨询

公告编号：2023-030

中设工程咨询（重庆）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提供网络投票）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不需要相关部门批准或者履行必要程序。

（四）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方式召开。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同一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或网络投票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3 月 31 日 14:30。

2、网络投票起止时间：2023 年 3 月 30 日 15:00—2023 年 3 月 31 日 15:00。

登记在册的股东可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

算”)持有人大会网络投票系统对有关议案进行投票表决,为有利于投票意见的顺利提交,请拟参加网络投票的投资者在上述时间内及早登录中国结算网上营业厅(网址:inv.chinaclear.cn)或关注中国结算官方微信公众号(“中国结算营业厅”)提交投票意见。

投资者首次登陆中国结算网站进行投票的,需要首先进行身份认证。请投资者提前访问中国结算网上营业厅(网址:inv.chinaclear.cn)或中国结算官方微信公众号(“中国结算营业厅”)进行注册,对相关证券账户开通中国结算网络服务功能。具体方式请参见中国结算网站(网址:www.chinaclear.cn)“投资者服务专区-持有人大会网络投票-如何办理-投资者业务办理”相关说明,或拨打热线电话4008058058了解更多内容。

(六) 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33873	中设咨询	2023年3月27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3. 本公司聘请的律师。

上海市协力(重庆)律师事务所指派的律师

(七) 会议地点

重庆市江北区港安二路2号2幢中设咨询九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 (一) 审议《关于募投项目变更及延期的议案》

公司综合考虑募投项目的实施情况，为更好地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本着公司和股东利益最大化的原则，经审慎研究论证，在募投项目实施主体、整体投资方向不变更的情况下，对“工程检测实验室平台改扩建项目”的名称、实施方式、实施地点、实施内容、内部投资结构等进行变更并调整其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时间；对“中设智慧云平台建设项目”实施内容、内部投资结构进行变更并调整其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时间。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16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 (<http://www.bse.cn/>) 披露的《中设工程咨询（重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募投项目变更及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4）。

（二）审议《关于修订〈中设工程咨询（重庆）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办法（试行）》《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拟修订《中设工程咨询（重庆）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16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 (<http://www.bse.cn/>) 披露的《中设工程咨询（重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5）及《中设工程咨询（重庆）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公告编号：2023-026）。

上述议案存在特别决议议案，议案序号为（二）；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议案序号为（一）；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

2、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

3、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会议的，应出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企业公章）、股东账户卡；

4、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身份证，加盖法人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企业公章）、股东账户卡。

异地股东可凭以上有关证件采取信函及传真方式登记（须在 2023 年 3 月 30 日下午 5 点前送达或传真至公司），不接受电话登记。

（二）登记时间：2023 年 3 月 30 日 9:30-17:30

（三）登记地点：重庆市江北区港安二路 2 号 2 幢 证券法务部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联系人：周莉；联系电话：023-67989300；传真：023-67095268；邮政编码：400025；地址：重庆市江北区港安二路 2 号中设咨询

（二）会议费用：参会股东食宿、交通等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一）《中设工程咨询（重庆）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二）《中设工程咨询（重庆）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中设工程咨询（重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3 月 16 日